

证券代码：833802

证券简称：希尔化工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希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2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郑煊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由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管理层，

对 2024 年的工作进行回顾与总结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董事长将 2024 年的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进行年度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报告期内，公司财务部门严格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会计法》的规定进行财务核算，公司编制的 2024 年度报表，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《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。根据 2024 年度的实际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，公司对 2024 年度的财务工作及具体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性分析。公司财务部门撰写《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结合我公司的经营情况，以 2025 年的经营计划为基础，对 2025 年度财务收支做出预算性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所需。经董事会研究拟定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2）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是合法设立的其具有证券、期货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。公司自聘任该所以来，认真履行各项职责，圆满完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。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《浙江希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在浙江希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5 月 9 日。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进行，审议董事会提交的上述第（二）至（八）项议案及监事会提交的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希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希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2 日